

**(原) 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资产负债情况表

第三部分 （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 负责本市政府法制工作的规划管理和依法行政状况的统计分析，编制市政府系统推进依法行政工作的规划、方案，对本市依法行政推进过程中的新问题、新情况进行研究并提供指导。

2. 统筹考虑和组织安排市政府立法工作，编制市政府年度立法计划，报市政府批准后，组织有关部门实施并加强指导和督促。

3. 负责政府立法起草、审核、协调工作；审查、修改各部门报送市政府审批的政府规章草案或者提交市人大常委会审议的地方性法规草案，组织起草部分重要的政府规章草案和地方性法规草案。

4. 承办市政府规章的立法解释工作，协调处理规章应用解释中的分歧、矛盾。

5. 负责清理、编纂政府规章，公布和编辑政府规章的标准文本，组织翻译、审定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的英文文本。

6. 负责为市政府重要决策、重大行政行为进行合法性政策论证，提供法律建议；参与市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

7. 研究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收费、行政执行、行政复议、政府信息公开等涉及政府行为共同规范的法律、法规、规章实施以及行政执法中带有普遍性的问题，向市政府提出完善制度和解决问题的建议，拟订有关配套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答复意见。

8. 负责本市行政执法主体资格的确认和公布，行政执法人

员的法律业务培训、资质管理和执法证件核发，行政执法制度的组织推进和检查落实。

9. 负责本市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组织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收费、行政执行等涉及政府行为共同规范的行政执法制度的推进和落实；组织或者参与法律、法规和规章实施情况的检查；协调政府部门之间在实施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中的矛盾和分歧。

10. 承办市政府对市政府各部门和区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公告准予备案的文件目录。组织推动和指导区县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

11. 承办市政府行政复议案件的审理工作，代理市政府参加行政诉讼应诉，承办市政府行政赔偿案件；监督、指导市政府各部门和区县的行政复议、应诉和国家赔偿工作；协调解决行政复议管辖争议事项。

12. 对市政府各部门和区县的法制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研究政府法制建设中带有普遍性的问题，开展政府法制宣传工作，组织政府法制理论研究和国内外学术交流活动。

13.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本级）设 9 个内设机构，包括：秘书行政处、综合业务处、法制监督处、法律事务协调处、行政复议处、经济法规处、城建法规处、社会法规处、行政应诉处。

第二部分 （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647.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37.26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0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收入	0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0.31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74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1.8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0.1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48.28	本年支出合计	2,647.9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结余分配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5
总计	2,650.41	总计	2,650.41

2018 年度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行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类	款	项							
1				2,648.2	2,647.9	0.0	0.0	0.0	0.0	0.3
2	20			1,937.5	1,937.2	0.0	0.0	0.0	0.0	0.3
3	20	03		1,937.5	1,937.2	0.0	0.0	0.0	0.0	0.3
4	20	03	01	1,448.2	1,447.9	0.0	0.0	0.0	0.0	0.3
5	20	03	02	489.34	489.34	0.0	0.0	0.0	0.0	0.0
6	20	8		298.74	298.74	0.0	0.0	0.0	0.0	0.0
7	20	05		298.74	298.74	0.0	0.0	0.0	0.0	0.0
8	20	8	05	3.89	3.89	0.0	0.0	0.0	0.0	0.0
9	20	05	05	125.84	125.84	0.0	0.0	0.0	0.0	0.0
10	20	05	06	168.65	168.65	0.0	0.0	0.0	0.0	0.0
11	20	8	05	0.36	0.36	0.0	0.0	0.0	0.0	0.0
12	21	0		91.81	91.81	0.0	0.0	0.0	0.0	0.0

13	21 0	11		行政事 业单位 医疗	90.01	90.01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14	21 0	11	01	行政单 位医疗	90.01	90.01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15	21 0	99		其他医 疗卫生 与计划 生育支	1.80	1.8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16	21 0	99	01	其他医 疗卫生 与计划	1.80	1.8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17	22 1			住房保 障支出	320.16	320.16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18	22 1	02		住房改 革支出	320.16	320.16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19	22 1	02	01	住房公 积金	105.26	105.26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20	22 1	02	03	购房 补贴	214.90	214.9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2018 年度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行号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合计	2,647.96	2,137.13	510.83	0.00	0.00	0.0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37.26	1,438.45	498.80	0.00	0.00	0.00
3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37.26	1,438.45	498.80	0.00	0.00	0.00
4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447.91	1,438.45	9.46	0.00	0.00	0.00
5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9.34		489.34	0.00	0.00	0.00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74	288.51	10.22	0.00	0.00	0.00
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8.74	288.51	10.22	0.00	0.00	0.00
8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89		3.89	0.00	0.00	0.00
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84	125.84		0.00	0.00	0.00

1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8.65	162.67	5.97	0.00	0.00	0.00
11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0.36		0.36	0.00	0.00	0.00
1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1.81	90.01	1.80	0.00	0.00	0.00
1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01	90.01		0.00	0.00	0.00
1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0.01	90.01		0.00	0.00	0.00
15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0		1.80	0.00	0.00	0.00
16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0		1.80	0.00	0.00	0.00
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0.16	320.16		0.00	0.00	0.00
1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20.16	320.16		0.00	0.00	0.00
1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5.26	105.26		0.00	0.00	0.00
2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14.90	214.90		0.00	0.00	0.00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47.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37.26	1,937.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74	298.74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1.81	91.8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0.16	320.1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47.97	本年支出合计	2,647.96	2,647.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1	0.0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647.97	总计	2,647.97	2,647.97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行号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合 计	2,647.96	2,137.13	510.83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37.26	1,438.45	498.80
3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1,937.26	1,438.45	498.80
4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447.91	1,438.45	9.46
5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9.34		489.34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74	288.51	10.22
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8.74	288.51	10.22
8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89		3.89
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84	125.84	
1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8.65	162.67	5.97
11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	0.36		0.36
1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1.81	90.01	1.80
1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01	90.01	

1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0.01	90.01	
15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 与计划生育支出	1.80		1.80
16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 与计划生育支出	1.80		1.80
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0.16	320.16	
1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20.16	320.16	
1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5.26	105.26	
2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14.90	214.90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79.76	1,779.76	
301	01	基本工资	245.25	245.25	
301	02	津贴补贴	958.31	958.31	
301	03	奖金	71.58	71.58	
301	06	伙食补助费	0	0	
301	07	绩效工资	0	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5.84	125.84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62.67	162.6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69	74.69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32	15.3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43	9.4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05.26	105.26	
301	14	医疗费	0	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41	11.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29		324.29
302	01	办公费	73.81		73.81
302	02	印刷费	9.48		9.48
302	03	咨询费	0		0
302	04	手续费	0		0
302	05	水费	0		0

302	06	电费	0		0
302	07	邮电费	26.18		26.18
302	08	取暖费	0		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0		0
302	11	差旅费	19.53		19.53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0.95		40.95
302	13	维修（护）费	13.04		13.04
302	14	租赁费	0		0
302	15	会议费	2.25		2.25
302	16	培训费	0.44		0.44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1		3.01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		0
302	24	被装购置费	0		0
302	25	专用燃料费	0		0
302	26	劳务费	4.07		4.07
302	27	委托业务费	17.59		17.59
302	28	工会经费	16.95		16.95
302	29	福利费	25.92		25.9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		10.5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5.03		55.03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3		5.5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0	
303	01	离休费	0	0	
303	02	退休费	0	0	

303	03	退职（役）费	0	0	
303	04	抚恤金	0	0	
303	05	生活补助	0	0	
303	07	医疗费	0	0	
303	08	助学金	0	0	
303	09	奖励金	0	0	
303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支出	0	0	
310		资本性支出	33.08		33.08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3.08		33.08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0		0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更新	0		0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0		0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0
310	22	无形资产购置	0		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0
合计			2,137.13	1,779.76	357.37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机关运行经费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57.23	54.46	40.6	40.95	10.5	10.5	0	0	10.5	10.5	6.12	3.01	357.37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资产负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数量		价值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一、资产合计	---	---	767.40	825.38
(一) 流动资产	---	---	91.19	109.51
(二) 固定资产	---	---	200.73	240.36
其中：1. 房屋（平方米）				
2. 通用设备（台/套/辆）				
(1) 车辆				
一				
船外机				
执				
持				
特				
种专业林业用车				
其				
他用车				
(2)				
3. 专用设备（台/套）				
单价 100				
元以上专用设备				
4. 其他固定资产	---	---		
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	---	---		
(三) 长期投资	---	---		
(四) 在建工程	---	---		
(五) 无形资产	---	---	475.50	475.50
减：累计摊销	---	---		
(六) 其他资产	---	---		
二、负债合计	---	---	88.81	107.06
三、净资产合计	---	---	678.59	718.31

第三部分 （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 2018 年度决算 情况说明

一、关于（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收入总计为 2,650.41 万元、支出总计为 2,650.41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522.64 万元。主要原因：增加一次性信息化项目；职业年金、带薪休假、绩效考核奖等调增。

二、关于（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648.28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47.97 万元，占 99.99%。

三、关于（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647.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37.13 万元，占 80.71%；项目支出 510.83 万元，占 19.29%。

四、关于（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2,647.97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22.33 万元，增长 24.57%。主要原因：增加一次性信息化项目；职业年金、带薪休假、绩效考核奖等调增。

五、关于（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47.9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7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22.55 万元，增长 24.59%。主要原因：增加一次性信息化项目；职业年金、带薪休假、绩效考核奖等调增。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47.97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37.26 万元，占 73.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74 万元，占 11.28%；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91.81 万元，占 3.47%；住房保障支出 320.16，占 12.0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547.49 万元，支出决算 2647.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9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社会保障、职业年金等调增。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行政运行支出 1577.98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预算为 1966.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37.27 万

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办公经费支出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74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离退休等。年初预算为 143.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8.7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社会保障、职业年金等调增。

3、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91.81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险补助、缴费等。年初预算为 105.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8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调减。

4、住房保障支出 320.16，主要用于：人员公积金等。年初预算为 331.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0.1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调减。

六、关于（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37.13 万元，含人员经费 1,779.76 万元，公用经费 357.37 万元。基本支出中：

1、工资福利支出 1,779.76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

2、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29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等

七、关于（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7.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1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决算为 40.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8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3.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18%。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务接待任务减少。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7 年度增加 5.03 万元，增长 10.1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3.78 万元，增长 10.1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0.28 万元，增长 2.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98 万元，增长 48.13%。“三公经费”略有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工作按进度完成。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40.95 万元，占 75.1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0.5 万元，占 19.2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3.01 万元，占 5.53%。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40.95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5 个、累计 9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用于安排机关业务考察、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0.5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0.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0.22 万元。主要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等。2018 年，（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3.01 万元。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01 万。主要用于全国性专业会议、专项检查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会场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其中：公务接待 12 批次、92 人次。

八、关于（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

费支出 357.37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80.93 万元，增长 29.27%。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成本正常增长。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政府采购金额(以合同签订为准) 60.77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金额 43.18 万元、工程采购金额 0 万元、服务采购金额 17.59 万元。

2018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43.18 万元。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政府采购项目中，由中小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 0 万元；在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中，由小微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 43.18 万元。在其他政府采购项目中，由中小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 17.59 万元。

(三) 车辆、房屋特殊占用情况

1. 车辆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使用的一般公务用车中，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统一实物保障的一般公务用车为 3 辆，下属事业单位公务用车为 1 辆。

2. 房屋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使用的房屋中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拥有产权并统一调配使用的房屋为 1610 平方米。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原）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如下：

制度建设情况：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法制办制定了《法制办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法制办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试行）、《法制办预算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等规定，用制度指导工作。

工作机制建设情况：通过制度建设，明确了法制办秘书行政处为预算绩效管理的牵头部门，明确各处室及事业单位作为责任主体对各自项目的绩效管理负责。根据绩效管理项目的实际情况，科学、合理地建立了三级指标体系，并进行具体量化和细化。

绩效评价开展情况：2018 年度开展的绩效跟踪评价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286 万元。2018 年度开展的绩效评价项目 3 个，涉及预算金额 145 万元，平均得分 94.4 分，三个项目绩效评级均为优。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本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

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参加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